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房屋局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2024年12月4日第1216/E935/VII/GPAL/2024號公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2024年11月29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12月5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- 對問題1. 特區政府目前正優先集中處理2019年、2021年和2023年共三期經濟房屋申請的審查及分配工作。
- 對問題2. 特區政府一直按合理分配公共資源為原則，有序落實階梯房屋政策，市民應依據自身家庭發展和安居需要、經濟能力等，選擇適合自身需要之房屋。其中《經濟房屋法》已規定家團人數與對應單位戶型的選擇。本屆政府沒有修法計劃。

房屋局局長

任利凌

Lei Leng IAM
Assinatura digital
2024.12.17 16:04:47
+0800